

证券代码：603318 证券简称：水发燃气 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万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副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、任职资格等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全体委员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经审阅候选人的履历等相关资料，认为张万青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历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。张万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

附件

张万青先生简历

张万青，男，汉族，1985年5月出生，山东临清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注册安全工程师。现任公司安全总监、运营管理部经理，水发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曾任临清市新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、临西县新能天然气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水发燃气办公室副主任、运营管理部副经理、通辽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铁岭市隆圣峰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霍林郭勒岷通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张万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